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江苏淮安经开太阳能项目110千伏线路工程

项目编号 2212-320871-89-05-801224

建设地点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淮安供电分公司

2024 年 8 月 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江苏淮安经开太阳能项目 110 千伏线路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淮开社(2023)117号、2023年8月4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淮安供电公司 淮供电建(2023)158号、2023年8月31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年12月~2024年3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国网江苏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淮安宏能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淮安新业电力建设有限公司弘力分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 号）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及文件，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 日在南京市主持召开江苏淮安经开太阳能项目 11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淮安供电分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和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国网江苏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淮安宏能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淮安新业电力建设有限公司弘力分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江苏淮安经开太阳能项目 110 千伏线路工程位于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南马厂街道。本次建设内容为：①黄岗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间隔保护改造工程：本工程对黄岗变 110kV 黄南 870 间隔保护更换等，不涉及土建；②南马厂 11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间隔保护改造工程：本工程对南马厂 110kV 备用 8C20 间隔、110kV 黄南 870 间隔保护更换等，不涉及土建；③南马厂~经开太阳能 110 千伏线路

工程：新建 110kV 线路路径长 5.18km，其中新建双回单架架空线路长 3.8km，新建杆塔 30 基；新建双回单敷电缆线路 1.38km，采用排管、拉管、电缆井、电缆沟的敷设方式；④黄岗~南马厂 T 接经开太阳能 110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 110kV 线路路径长 2.9km，其中利用“南马厂~经开太阳能 110 千伏线路工程”双回路杆塔挂线 2.7km，利用“南马厂~经开太阳能 110 千伏线路工程”电缆通道敷设线路 0.2km，均不涉及土建；改造 110kV 黄南 870 线/110kV 古康 7E62 线 0.2km，新建杆塔 2 基，拆除现状杆塔 2 基。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3 年 8 月 4 日，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以《关于江苏淮安经开太阳能项目 11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淮开社〔2023〕117 号）文件，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1104 平方米。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3 年 8 月 31 日，国网淮安供电公司以《国网淮安供电公司关于淮安关城~王元 110 千伏线路改造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淮供电建〔2023〕158 号）对本工程初设进行了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5 月，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成立监测小组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江苏淮安经开太阳能项目 11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6%，

土壤流失控制比 1.1，渣土防护率 99.9%，表土保护率 95.3%，林草植被恢复率 99.7%，林草覆盖率 48.9%。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4 年 3 月至 2024 年 6 月，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江苏淮安经开太阳能项目 110 千伏线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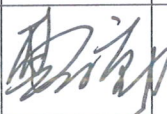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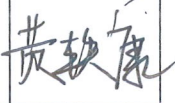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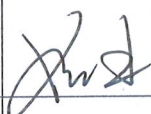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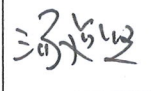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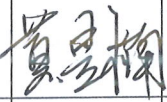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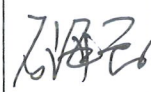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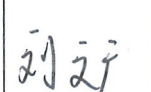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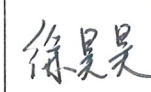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建设单位
成员	黄轶康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高 工		
	李海涛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淮安供电分公司	副主任		
	姚 健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淮安供电分公司	专 职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 工		技术审评单位
	汤建熙	江苏省水利学会	高 工		特邀专家
	张 奕	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黄昱楠	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石海霞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刘文广	淮安新业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弘力分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孙辰	淮安宏能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徐昊昊	国网江苏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主 设		设计单位	